

招标申请公函

广州市增城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我单位负责建设的“中新镇山美刘庆祺小学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”项目已具备施工招标条件。本着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择优”的原则，我单位拟委托广东永连招标有限公司为该项目进行招标，请予办理有关招标的手续。

专此函达。

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

年 月 日

